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董事长、总裁及董事、监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、监事会于2020年7月30日收到张建新先生、杨晓洁女士、陈志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变动，张建新先生辞去担任的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、总裁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辞职后张建新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；因工作变动，杨晓洁女士辞去担任的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辞职后杨晓洁女士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因工作变动，陈志明先生辞去担任的公司监事职务，辞职后陈志明先生还将继续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公司董事长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张建新先生、杨晓洁女士、陈志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同时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要求，公司独立董事对张建新先生的离职原因进行了核查，认为张建新先生离职原因与实际相符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。张建新先生的离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张建新先生持有公司381,068股股份，陈志明先生持有公司115,000股股份，其所持股份变动将遵循中国证监会以及深交所相关规定。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对张建新先生、杨晓洁女士、陈志明先生在

证券代码：002116 证券简称：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：2020-027

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7月31日